# 2024年新劳动合同法 最新劳动合同法(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4-06-10

*新劳动合同法 最新劳动合同法一用人单位名称用人单位住所工商登记注册类型劳动合同履行地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乙方(劳动者)姓 名性 别出生年月文化程度户籍所在地址现居住地 址居民身份证号码社会(养老)保险号 码就业登记证号码联系方式甲、乙双方根...*

**新劳动合同法 最新劳动合同法一**

用人单位名称

用人单位住所

工商登记

注册类型

劳动合同

履行地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乙方(劳动者)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户籍所在地址

现居住地 址

居民身份证号码

社会(养老)保险号 码

就业登记证号码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江苏省劳动合同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约定按下列 种方式确定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的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二)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定期为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四)甲方按照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对乙方提供保护。

(五)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甲方应当执行国家关于医疗期的规定。

五、劳动报酬

甲方应当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一)甲方承诺每月 日为发薪日。

(二)乙方在试用期内的工资为每月 元。

(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乙方的工资报酬选择确定条款：

a 、乙方的工资报酬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中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确定，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确定其每月工资为元。

b 、甲方对乙方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乙方的基本工资确定为每月元，以后根据内部工资分配办法调整其工资;绩效工资根据乙方的工作业绩、劳动成果和实际贡献按照内部分配办法考核确定。

c 、甲方实行计件工资制，确定乙方的劳动定额应当是本单位同岗位百分之九十以上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能够完成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按质完成甲方定额，甲方应当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

d 、......

(四)甲方根据企业经营效益、当地政府公布的工资指导线、工资指导价位等，合理提高乙方工资。乙方的工资增长办法按照(工资集体协商协议、内部工资正常增长办法)确定。

(五)乙方加班加点的工资，以双方经过协商确定的 工资为基数计算。

(六)乙方事假期间，甲方扣除工资的标准为 。

(七)乙方依法享有带薪假期(婚假、丧假、年休假、探亲假)期间的工资，按乙方的工资支付。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

(一)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依法应由乙方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报酬中代扣代缴。

(二) 甲方应当将为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公示， 乙方有权向甲方查询其各项社会保险的缴费情况，甲方应当提供帮助。

(三)如乙方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负责及时救治，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四)乙方依法享有国家规定的福利待遇，甲方应当执行。

(五)

七、劳动纪律

甲方制定的劳动纪律应当符合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履行民主程序，并向乙方公示。乙方遵照执行。

八、协商条款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选择 条约定条款。

a 、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的，甲方应当事前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b 、由甲方出资招用或培训乙方，并要求乙方履行服务期的，应当事前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c 、甲方出资为乙方提供其它特殊待遇，如 (住房、汽车等)，并要求乙方履行服务期的，应当事前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d 、甲方同意为乙方办理补充养老保险(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情况，具体标准为： 。

f 、甲方同意为乙方提供如下福利待遇： 。

g 、 甲乙双方需要约定的其它事项：

九、劳动合同终止的条件

经甲乙双方协商约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终止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期满的;

十、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 劳动合同一经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履行、变更、中止、解除、终止、续订以及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的规定。

(二)当事人一方故意或者过失违反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并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依规定或者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

(一)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甲方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举报。

十二、其他

(一)劳动合同期内，乙方户籍所在地址、现居住地址、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应当及时告知甲方，以便于联系。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三)本合同不得涂改。

(四)本合同如需同时用中文、外文书写，内容不一致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六)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

法定代表人签名： 乙方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甲方盖章：

签章日期： 签名日期：

甲乙双方自愿申请劳动合同鉴证的，应当在劳动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

鉴证机构盖章： 鉴证人签名：

鉴证日期：

**新劳动合同法 最新劳动合同法二**

甲 方：\_\_ \_\_\_\_

乙 方：\_\_ \_

签订日期：\_\_ \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

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或主要负责人：

注册地址：

在京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第二条 乙方(劳动者)姓 名：

居民身份证号码：

上岗证证件号码：

现居住地址：

联系电话：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采取下列第 种期限形式：

(一)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工作任务完成即行终止。

(二)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甲方招用乙方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乙方的职业资格等级证或上岗证号码 。工作地点为 。

第五条 甲方根据国家、北京市和行业劳动定额标准和质量验收标准，安排乙方的工作任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约定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 甲方安排乙方实行下列第 种工作工时制度。

(一)标准工时制度。

(二)综合计算工时制度。

(三)不定时工时制度。

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度和不定时工作工时制度的，应经注册地人力社保行政部门批准。

第七条甲方对乙方的工作时间安排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工时制度并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五、劳动报酬

第八条 乙方工资标准为：

(一)实行按日计算工资的;

1、工资标准为 元/日;

2、工资计算方式为 元/日×出勤工日;

3、出勤工日按照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出勤记录计算;

4、双方应于每月 日前，按照上述标准，核算乙方上月工资数额并由双方签字确认。

(二)实行计件工资的：

1、工作量计算标准为 ;

2、工作量单价为 ;

3、工资计算标准为工作量单价×乙方完成的工作量;

4、乙方应当按照甲方书面告知的标准完成工作;甲方的工作标准见本合同第二十条。

5、双方应于每月 日前，按照上述标准，核算乙方上月工资数额并由双方签字确认。

(三)乙方试用期月工资 元。甲方支付给乙方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

(四)甲方每月 / 日以法定货币或采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乙方工资。甲方每月支付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市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九条 甲乙双方应按照国家、北京市和企业注册地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乙方负担的部分由甲方代扣代缴。

第十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北京市和统筹地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甲方应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投保标准为 / ，并支付保险费。

第十二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七、职业培训

第十三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技能、劳动安全生产以及普法维权教育培训。

第十四条 甲方应实行“先培训后上岗”的就业准入政策，上岗前应对乙方进行以下方面的业务培训：

(一)国家有关建筑行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二)建筑行业《国家职业标准》所要求的理论知识和实操方法;

(三)建筑行业相关规章、规程标准;

(四)事故防范和应急救援处理办法及安全知识的培训教育;

(五)劳动者权利义务以及劳动争议处理的程序与合法渠道。

八、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 甲方应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的责任制度和群防群治制度。

第十六条 甲方应依法加强对建筑安全生产的管理，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伤亡和其他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第十七条 甲方和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应当遵守国家、本市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建筑行业安全规章、规程，不得违章指挥或者违章作业。乙方有权对影响人身健康的作业程序和作业条件提出改进意见，有权获得安全生产所需的防护用品。乙方对危及生命安全和人身健康的要求有权拒绝，并提出检举和控告。

九、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规定执行。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条 甲乙双方依法约定的其他事项：

1.采取计量工资方式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及其他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到项

目所在地的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依法设立的基层人民调解组织或者在乡镇、街道设立的具有劳动争议调解职能的组织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或者当事人不愿意调解的，可以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第二十二条 劳动合同履行地与甲方注册地不一致的，有关乙方的最低资标准、劳动保护、劳动条件、职业危害防护等事项，按照劳动合同履行地的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注册地的有关标准高于劳动合同履行地的有关标准，且甲方与乙方约定按照甲方注册地的有关规定执行的，按照约定执行。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现行及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附件包括：

甲方《 》、《 》、《 》、《 》、《 》等管理制度，乙方在签署本合同前已经知悉上述制度的相关内容并同意遵照执行。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新劳动合同法 最新劳动合同法三**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称“甲方”)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户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固定电话)\_\_\_\_\_\_\_\_\_\_\_\_\_(移动电话) 紧急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企业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共同信守合同所列各条款，并确认合同为解决争议时的依据。

第一章 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_\_\_\_\_\_\_\_\_\_\_\_\_\_\_)。

a.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个月，合同期满后，双方同意继续履行的，合同自动顺延\_\_\_\_\_年，达到无固定期限合同条件的，自动转为无固定期限合同;双方如需重新约定劳动合同期限的，在合同到期前的三十天内订定。

b.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合同第三十五条约定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c.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第二条 若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约定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二章 试用期

第三条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个月，试用期工资为：\_\_\_\_\_\_\_\_\_\_。

第四条 录用条件为：

1. 学历文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 身体状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 工作技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 团队精神：\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 其 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章 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第五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_\_\_\_\_\_\_\_\_\_\_\_\_\_工作，详见“职责描述”;

第六条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八条 甲方因生产和工作需要，依据乙方的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需调整乙方工作岗位及其工作报酬的，原则上应协商一致，但以下情况除外：

a.甲方因生产经营服务需要，产业、产品结构调整及工艺规程、组织机构设置等情况发生变化需调动乙方工作岗位时，乙方应予接受;

b.甲方确因生产经营服务需要，可以临时安排乙方从事其他岗位工作，工作期限由双方协商确定;

c.乙方因技能、身体等因素达不到生产服务、工作质量、产量等指标，不能胜任工作的。

第四章 工作时间与休息时间

第九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下述工时制度(\_\_\_\_\_\_\_\_\_\_\_\_\_\_\_)。

a.标准工时制。

b.不定时工时制。

c.综合计算工时制。

第十条 甲方在下列节日安排职工休假：元旦、春节、国际劳动节、国庆节，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节假日及婚假、丧假、产假等。

第十一条 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乙方应服从甲方统一安排;甲方按规定支付加班加点的报酬，以保证乙方合法权益。

第十二条 乙方加班须征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第五章 规章制度与劳动纪律

第十三条乙方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第十四条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应将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及时进行或者告知员工，乙方应严格遵守。

第十五条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十六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国家和本单位的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通知解除本合同。

第六章 劳动报酬

第十七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得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下述工资计发形式(\_\_\_\_\_\_\_\_\_\_)。

a.计时形式：乙方的月基本工资(若非特别说明，均为税前应发工资)为：\_\_\_\_\_\_\_\_\_\_，岗位工资为\_\_\_\_\_\_\_\_\_\_元，效益工资部份随用工单位效益情况及薪酬计发标准进行调整。其中加班加点计发工资基数为\_\_\_\_\_\_\_\_\_\_元/小时，事假扣除标准为\_\_\_\_\_\_\_\_\_\_元/小时，病假扣除标准为\_\_\_\_\_\_\_\_\_\_元/小时。

b.计件形式：乙方的劳动定额为\_\_\_\_\_\_\_\_\_\_，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

c.其他工资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八条甲方于每月\_\_\_\_\_\_\_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九条甲方有权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第二十条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相应劳动报酬。

第七章 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二十一条 甲方根据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规定为乙方参加购买下述社会保险(\_\_\_\_\_\_\_\_\_\_)，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a. 城镇社会保险

b. 小城镇社会保险

c. 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

d. 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第八章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二十五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第二十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防用品。

第二十七条 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第九章 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二十八条 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二十九条 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

第三十条 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甲方用人标准或录用条件的，甲方提前三日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第三十一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立即解除合同，辞退乙方：

a.因乙方未能在30天内提供其被录用的相关资料，至使甲方无法办理录用及社会保险缴纳手续的。

b.乙方被查实在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其个人资料是虚假的，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它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受到其它单位记过、留厂察看、开除或除名等严重处分、或者有吸毒等劣迹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被劳动教养、拘役或者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等。

c.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或规章制度。

d.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5000元(含)以上重大损害的。

e.乙方是驾驶员的，因其自身原因，其营运服务的证、照被吊扣或失效15天(含)以上的或因乙方发生同等以上(含同等)行车(客尚)死亡事故或次责以上(含次责)特大行车(客伤)事故或物损三万元以上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f.乙方系特种作业人员的，因其自身原因违章作业或造成物损5千元以上事故的，除给予经济处罚或处分外，甲方还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g.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达损失5000元以上的，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h.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劳动教养、公安机关收容教育的。 i.乙方向甲方辞职或者经协商被甲方解除聘用的。

j.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合同的。

k.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辞退乙方，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a.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其它工作的。

b.乙方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并拒不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和劳动管理的。

c.甲方因兼并、分立、合资、转(改)制、企业转产、技术革新、经营方式调整、防治污染搬迁等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乙方的生产、工作岗位消失，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d.甲方的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e.依据合同第二十九条规定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三十三条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a.在试用期内提前三天以上向甲方提出辞职。

b.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足额及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c.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

d.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提供相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的。

e.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f.甲方强令冒险作业、违章指挥强迫乙方劳动的。

g.乙方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辞职。

第三十四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照合同第二十九条的规定解除合同：

a.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b.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c.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d.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e.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f.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自行终止：

a.合同期满且双方不能就相同劳动条件的续签达成一致的。

b.当事人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如已确认乙方完成了某一项工作任务的。

c.甲方破产、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

d.乙方享受基本养老待遇、退休、宣告死亡、宣告失踪、死亡的。 e.乙方暂时无法履行合同的义务，但仍有继续履行条件和可能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涉嫌违法犯罪，被公安、国家安全或者司法机关限制人身自由的、乙方因脱产学习与进修、执行有关部门的公益性任务等原因而不能正常履行本合同超过15天的。

f.乙方应征入伍或者履行国家规定的其他法定义务的。

g.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六条 合同期满或者当事人约定的合同终止条件出现，乙方有合同第三十四条所规定情形之一的，同时不属于三十一条约定的，合同顺延至相应情形消失。

第十章 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三十七条 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辞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将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的当月工资。

第三十八条 除按合同三十一规定解除合同之外的，凡属劳动合同法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法律规定的标准支付经济补偿金给乙方。

第三十九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依照法律法规约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奖金及津贴、补贴等(包括并不限于此)中做相应的扣除，但该扣除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第十一章 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第四十条 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约定为甲方的服务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乙方若违反本条约定，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偿付甲方培训费用\_\_\_\_\_\_\_\_\_\_元人民币，对已履行部份服务期的，按照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偿付。

第四十一条 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并执行。

第四十二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a.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等。

b.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酬、进货渠道、产销政策、招投标中的标的及标书内容等。

c.公司依照法律规定和有关协议约定对外应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等。 第四十三条 乙方的竞业限制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竞业限制的范围为\_\_\_\_\_\_\_\_\_\_\_\_\_\_\_\_\_\_\_\_，地域为\_\_\_\_\_\_\_\_\_\_\_\_\_\_\_\_\_\_\_\_。在竞业限制期间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经济补偿，具体标准为\_\_\_\_\_\_\_\_\_\_\_\_\_\_，支付方式为\_\_\_\_\_\_\_\_\_\_\_。若乙方违反第四十二条规定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_元人民币。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的实际损失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实际损失的权利。

第十二章 劳动争议处理

第四十四条 甲、乙双方因合同而发生争议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章 其他规定

第四十五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同等。

第四十六条 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更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第四十七条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从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第四十八条 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其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合同不一致的，以合同为准。

第四十九条 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合同首部的“紧急状态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第五十条 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第五十一条 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新劳动合同法 最新劳动合同法四**

甲 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地 址 : 住址: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的类型为： 。期限为： 。

(一)有固定期限合同。期限\_\_\_\_ 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无固定期限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合同。具体为：\_\_\_\_。

第二条 本合同的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条 录用条件为： 。

第四条 乙方的工作内容为： 。

第五条 甲方因工作需要，按照诚信合理的原则，向乙方说明情况后，可以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

第六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_\_\_\_工时制，具体为：\_\_\_\_ 。

第七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第八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以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向乙方发放劳防用品和防暑降温用品。

第九条 甲方应根据自身特点有计划地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提高乙方思想觉悟、职业道德水准和职业技能。

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第十条 本合同的工资计发形式为： 。

(一)计时形式。乙方的月工资为\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元)。

(二)计件形式。乙方的劳动定额为\_\_\_\_，计件单价为\_\_\_\_。

第十一条 甲方每月\_\_\_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

第十二条 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的工资调整按照甲方的工资分配制度确定。

第十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相应工资报酬。

第十四条 甲方应按国家和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参加社会保险。

第十五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等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工伤保险待遇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

第十八条 甲方应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应将各项规章制度告知乙方或者进行公示;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变更后，应及时告知乙方。

第十九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二十一条 经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二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内的;

(二)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三)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是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一)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二)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甲方解除本合同未按规定提前三十日通知乙方的，自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甲方应当对乙方承担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第二十五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二)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四)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第二十四条的约定解除本合同：

(一)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二)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三)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一)本合同期满的;

(二)当事人约定的劳动合同终止条件出现的;

(三)甲方破产、解散或者被撤销的;

(四)乙方退休、退职、死亡的。

甲、乙方双方实际已不履行本合同满三个月的，本合同可以终止。

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被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甲方按照规定支付伤残就业补助金的，本合同可以终止。

第二十八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被确认为完全或者大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甲方不得终止本合同，但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且甲方按照规定支付伤残就业补助金的，本合同也可以终止。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期满或者当事人约定的合同终止条件出现，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同时不属于本合同第二十五条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约定的，本合同期限顺延至下列情形消失：

(一)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二)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根据乙方在本单位工作年限，每满一年给予乙方本人一个月工资收入的经济补偿：

(一)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的约定提出与乙方解除本合同的;

(二)乙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三条第(二)项、第(三)项的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三)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的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四)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三)项的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五)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的约定终止本合同的;

(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有前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规定情形之一的，补偿总额一般不超过乙方十二个月的工资收入，但双方约定超过的，从其约定。

第三十一条 上条所称的工资收入按乙方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收入计算，乙方月平均工资收入低于本市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的，按本市职工最低工资标准计算。本单位工作年限，满六个月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

第三十二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的约定解除本合同的，除按约定给予经济补偿外，还应当给予不低于乙方本人六个月工资收入的医疗补助费。

第三十三条 乙方为甲方的服务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十四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应当提前\_\_\_月通知甲方，在此期间，甲方可以采取相应的脱密措施。

第三十五条 乙方的竞业限制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竞业限制的范围为\_\_\_\_\_\_。在竞业限制期间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经济补偿，具体标准为\_\_\_\_\_\_，支付方式为\_\_\_\_\_\_。

第三十六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八条 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承担违约金为\_\_\_\_\_\_。

第三十九条 乙方违反保守商业秘密约定的，应承担违约金为\_\_\_。

第四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者有关劳动标准的内容与今后国家、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_\_年\_\_月\_\_日 \_\_年\_\_月\_\_日

**新劳动合同法 最新劳动合同法五**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

户籍所在地：

鉴于甲乙双方即将建立劳动关系，为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郑重声明如下：

甲方声明如下：

1、甲方为依法登记的、具备合法用工主体资格的用人单位，拥有独立的财产，能独立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2、甲方已将乙方的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等以及乙方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向乙方作了告知，乙方确认已经被明确告知以上内容，并且已经详细知道被告知内容的明确含义。

3、甲方已将现行的规章制度、劳动纪律以及岗位职责、工作流程等管理文件向乙方作了告知，乙方确认已经被明确告知以上内容，并且已经详细知道被告知内容的明确含义。

乙方声明如下：

1、乙方在年龄、性别、身体状况、身份等方面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者必须具备的条件以及本岗位劳动者必须具备的条件。

2、乙方确保其向甲方提供的与建立劳动关系有关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证、学历证、简历)、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

3、乙方保证其签订本合同时无不适合本工作岗位的疾病，并且也没有传染病病原携带者未治愈或者存在传染可能性的情况。

4、乙方保证在签订本合同时与其他任何用人单位不存在劳动关系，也不存在竞业限制等其他影响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关系，

5、乙方保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劳动纪律及规章制度。

6、乙方有违反声明1-4条之一的视为乙方以欺诈手段订立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此支付的招聘费、培训费、仲裁诉讼费、律师费)，乙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一、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甲方情况

甲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乙方情况

乙方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_\_\_\_\_\_\_\_\_

出生年月：\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最高学历：\_\_\_\_\_\_\_\_\_

最高学历毕业院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或者其他有效证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现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

户籍所在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至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完成时失效。

双方确定本合同生效日为甲方依据本合同用工起始日，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当日到甲方上岗，否则甲方有权按照相关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予以处理。

三、工作任务

第四条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为：。

第五条确定工作任务完成的标准：

1、\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

以上标准全部达到时/其中一项达到时(选择适用)视为工作任务完成。

四、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第六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安排，从事\_\_\_\_\_\_\_\_\_\_岗位工作。工作内容详见合同附件1《岗位说明书》，乙方应根据岗位职责和 工作要求求等内容开展工作，如不能达到相应的岗位工作要求，视为乙方不能胜任该工作岗位，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接受培训或调整乙方工作岗位并相应变更本劳动合 同。

第七条甲方根据工作需要，有权临时安排乙方从事其他岗位工作(不超过3个月内或双方商定的期限)，但甲方需在期限届满后或临时 工作结束后及时将乙方调整回原来岗位工作。乙方承诺同意并服从甲方的临时工作安排。乙方从事甲方临时安排的工作期间的报酬按原岗位/临时岗位(选择适用) 标准执行。

第八条根据岗位工作特点，乙方的工作地点为：基本工作地点和其他完成工作必须的地点。

五、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九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_\_\_种工时制。

1、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

2、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执行不定时工作制。

第十条乙方应遵守甲方制定的各工时制相关的规章制度。

第十一条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的，乙方应服从甲方统一安排，甲方按规定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的报酬。乙方主动加班须按照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报批，否则不视为加班。

第十二条甲方在下列节假日安排职工休假：元旦、春节、国际劳动节、国庆节，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节假日及婚假、丧假、产假等。

六、劳动报酬

第十三条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甲方以货币形式支付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但乙方因私请假期间，甲方不支付工资。

第十四条乙方适用以下第种工资计发方式：

a.基本工资制：乙方的月基本工资为：\_\_\_\_\_\_\_\_\_\_元。

b.岗位工资制：乙方的月岗位工资为：\_\_\_\_\_\_\_\_\_\_元。

c.计件工资制：乙方的劳动定额为\_\_\_\_\_\_\_\_\_\_，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

d.基本工资加绩效工资制：乙方的月基本工资为：\_\_\_\_\_\_\_\_\_\_元，甲方依据绩效工资考核结果确定乙方每月的绩效工资。

e.其他工资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五条甲方每月\_\_\_\_\_\_日左右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最晚不超过当月月底。

第十六条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的工资可根据生产经营状况、出勤情况、工作岗位的变更以及其他甲方薪酬管理制度中规定的情形作相应变动。

七、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七条甲方按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事宜。/因乙方不愿甲方为其办理社会保险，甲方将应缴社会保险费加入乙方工资由其自行缴纳。(选择适用)

第十八条乙方应将办理社会保险必需的资料及时交付甲方，因乙方原因致使社会保险不能及时缴纳的，由乙方承担相应后果。。

第十九条乙方按甲方规章制度中确定的标准享受福利待遇。

八、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二十条甲方建立健全工作制度，制定操作规程、工作流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对岗位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向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第二十一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以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根据岗位实际情况及有关规定，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第二十二条甲方根据自身特点有计划地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提高乙方职业道德水准和职业技能。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九、保密协议

第二十三条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因乙方泄密给甲方造成损 失的，乙方愿承担一切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以及因商业秘密泄漏造成业务量减少，经营困难等状况形成的其他损失)。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履行期内，乙方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否则甲方有权按照劳 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第二、三款规定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损失赔偿额相当于乙方因上述行为取得的收入或者甲方因上述行为造成的损失(包括预期利润 损失)。

(选择适用)乙方不论何种原因离职，离职后两年内不得到与甲方同行业企业就职或自办与甲方同行业企业，在竞业限制期间甲方每月支付乙方补偿金元。乙方违反此条约定应退还甲方支付的补偿金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元。

第二十五条甲、乙双方就保密和竞业限制有其他协议的，应同时遵守该协议。

十、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二十六条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劳动合同，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二十七条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均应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新劳动合同法 最新劳动合同法六**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山东省劳动合同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定本劳动合同，并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劳动合同期限

1、合同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有效期 年，其中试用期 天(月)，合同期满劳动关系自然终止。(注意试用期：合同不满一年的不超过一人月，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不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及无固定期限的不超过六个月)

2、劳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定劳动合同。

3、本合同期满后，任何一方认为不需再续定劳动合同的，应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

第二条、劳动报酬及支付时间

1、根据国家、市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甲方对乙方实行岗位基本工资加奖金制。按现任岗位，乙方每月基本工资 元，保密费为人民币 元。

2、乙方因工作不称职、不能胜任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等原因被调换工作岗位的，甲方有权按乙方新任岗位调整乙方工资标准。其工资标准与调整后同岗位的其他人员的工资标准相同。

3、乙方享受甲方规定的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定享受各项假期和待遇。

4、甲方根据国家规定为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金。

第三条、工作内容

1、乙方同意甲方根据本公司工作任务需要及乙方的实际工作专长安排乙方工作，乙方的具体工作职责根据甲方制订的相关岗位职责确定。

2、合同期内，甲方可以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及乙方的业务、工作能力和表现，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应当服从。

第四条、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1、乙方的工作时间及工作制度由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和国家法律规定安排。

2、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保证乙方的人身安全及人体不受危害的环境条件下工作。

3、甲方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实际情况，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4、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组织乙方参加必要的业务知识培训。

第五条、劳动纪律、奖励和惩处

1、乙方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和甲方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勤勉尽责、诚实信用、不逾越权限的原则做好甲方安排的工作。

2、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甲方规章制度或违反诚信原则，致使甲方遭受经济损失或商誉损失的，应当向甲方承担损害赔偿的法律责任。

3、乙方严重玩忽职守、违背商业道德、违反公司规章制度，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等行为的，甲方有权予以辞退。乙方违法违纪给公司或他人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完全赔偿责任。

4、乙方在合同期内和合同期满(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被辞退或开除)三年内，不得泄露、使用、许诺使用甲方的商业秘密;在合同期内和劳动关系解除后三年内不得在山东和甲方分支机构所在市范围内自营、合营、或在与甲方经营相同或相似的企业任职。

5、乙方因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公司配发的办公设备和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文件、合同、通信设施、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六条、劳动合同的变更、终止和解除

1、劳动合同依法签定后，合同双方必须全面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确需变更时，双方应协商一致，并签定变更合同。双方未达成一致意见的，原合同继续有效。

2、经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劳动合同可以解除。

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违反道德规范，影响生产、工作和工厂秩序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

(4)不能完成本课题组或研发组的工作任务致使甲方用人目的无法实现的。

(5)违反操作规程、损坏设备、工具，浪费原材料、能源，造成经济损失的。

(6)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甲方提出后拒不改正的。

(7)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提前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愿从事甲方另行安排适当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但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已签定的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4)乙方不履行劳动合同的。

5、出现下列情形的，乙方可以按照《劳动法》规定的条件解除合同：

(1)不适应调整后的工作岗位或对调整后的工资不满意，甲方同意辞职的。(法律无此规定，是否保留?)

(2)甲方连续两个月不支付工资的。

(3)甲方提供的劳动条件和环境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4)甲方违反法律法规，采用非法限制乙方人身自由等手段强迫劳动的。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注：法律没有限制乙方解除合同的规定。)

(1)甲方引进或出资培训，没有达到双方约定的服务年限的。

(2)在甲方生产、科研、技术、营销、分支机构等领域担任重要职务或者专项任务没有完成的。

7、负有保密义务的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甲方可以根据商业秘密的性质调整乙方工作岗位，待六个月后再辞职。

第七条、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

1、甲方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擅自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按乙方本人月工资的二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或乙方根据本合同第六条第2、4、5(2)、(3)、(4)项解除劳动合同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在本单位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一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不满一年的，按一个月计发。

3、甲方或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五条第(2)、(3)项，第六条第3、5(1)项解除劳动合同的，甲方不给以经济补偿。

4、乙方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合同约定擅自解除劳动合同，应当赔偿甲方损失。损失额按本人月工资的十倍计算;负有保密义务的人或中层以上干部擅自离职，应按本人月工资的二十倍向甲方赔偿损失。

5、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4项的，除按本条第4项承担承担责任外，还应向甲方承担20万元违约金。

6、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6项的，除按本条第4项承担承担责任外，还应按本人月工资的十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5项，不能返还财产或财产损坏的，按购买价的双倍赔偿损失;不能交还商业技术等资料的，应向甲方承担20万元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赔偿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第八条、其他事项

1、甲乙双方因履行劳动合同发生争议，按法律规定，先向德州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及财产返还、损害赔偿等民事纠纷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未尽事宜，法律、法规政策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没有规定的，双方另行协商。本合同条款与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按国家法律、法规执行。

4、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新劳动合同法 最新劳动合同法七**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备注：

1、 本合同代签或涂改无效;

2、 本合同必须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要清楚。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约定按下列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a、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自年月日起至月日止，其中试用期自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b、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自年 月日起至日止。

c、以完成工作任务为劳动合同期限，自日起至完成本项工作任务之日即为劳动合同终止日。

二、工作内容及要求

(一)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经过协商，从事工作。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和对乙方业绩的考核结果，按照合理诚信原则，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服从甲方的安排。

(二)甲方安排乙方所从事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应当符合甲方依法制订的并已公示的规章制度。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履行劳动义务，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要求。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在工作时间和休息方面协商一致选择确定条款，平均每周工作四十小时：

a、甲方实行每天小时工作制。

具体作息时间，甲方安排如下：

每周周 至周 工作，上午 ，下午 。

每周周 为休息日。

b、甲方实行三班制，安排乙方实行班运转工作制。

c、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岗位，属于不定时工作制，双方依法执行不定时工作制规定。

d、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岗位，属于综合计算工时制，双方依法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规定。

(二)甲方严格遵守法定的工作时间，控制加班加点，保证乙方的休息与身心健康，甲方因工作需要必须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应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同意，依法给予乙方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三)甲方为乙方安排带薪年休假(单位根据生产、工作的具体情况，并考虑职工本人意愿，统筹安排职工年休假。年休假一般不跨年度安排)。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的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二)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定期为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四)甲方按照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对乙方提供保护。

(五)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甲方应当执行国家关于医疗期的规定。

五、劳动报酬

甲方应当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一)甲方承诺每月

(二)乙方在试用期内的工资为每月元。

(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乙方的工资报酬选择确定条款：

a、乙方的工资报酬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中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确定，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确定其每月工资为 元。

b、甲方对乙方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乙方的基本工资确定为每月 元，以后根据内部工资分配办法调整其工资;绩效工资根据乙方的工作业绩、劳动成果和实际贡献按照内部分配办法考核确定。

c、甲方实行计件工资制，确定乙方的劳动定额应当是本单位同岗位百分之九十以上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能够完成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按质完成甲方定额，甲方应当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

(四)甲方根据企业经营效益、当地政府公布的工资指导线、工资指导价位等，合理提高乙方工资。

(五)乙方加班加点的工资，以双方经过协商确定的工资为基数计算。

(六)乙方事假期间，甲方扣除工资的标准为 。

(七)乙方依法享有带薪假期(婚假、丧假、年休假、探亲假)期间的工资，按乙方的工资 支付。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

(一)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依法应由乙方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报酬中代扣代缴。

(二)甲方应当将为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公示，乙方有权向甲方查询其各项社会保险的缴费情况，甲方应当提供帮助。

(三)如乙方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负责及时救治，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四)乙方依法享有国家规定的福利待遇，甲方应当执行。

七、劳动纪律

甲方制定的劳动纪律应当符合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履行民主程序，并向乙方公示。乙方遵照执行。

八、协商条款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选择条约定条款。

a、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的，甲方应当事前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b、由甲方出资招用或培训乙方，并要求乙方履行服务期的，应当事前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c、甲方出资为乙方提供其它特殊待遇，如(住房、汽车等)，并要求乙方履行服务期的，应当事前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d、甲方同意为乙方办理补充养老保险(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情况，具体标准为：

f、甲方同意为乙方提供如下福利待遇：。

g、甲乙双方需要约定的其它事项：

九、劳动合同终止的条件

经甲乙双方协商约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终止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期满的;

十、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劳动合同一经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履行、变更、中止、解除、终止、续订以及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的规定。

(二)当事人一方故意或者过失违反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并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依规定或者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

(一)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一年内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甲方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举报。

十二、其他

(一)劳动合同期内，乙方户籍所在地址、现居住地址、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应当及时告知甲方，以便于联系;如因为及时准确告知、发生法律后果者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三)本合同不得涂改。

(四)本合同如需同时用中文、外文书写，内容不一致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六)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

法定代表人签名： 乙方签名： 甲 方 盖 章： 签名日期：

签章日期：

**新劳动合同法 最新劳动合同法八**

用人单位(甲方)：

地址(住所)：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员工姓名(乙方)：

身份证住址：

身份证号码：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确立劳动关系。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种形式确定劳动合同期：

1、有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二)试用期的约定，采取下列第\_\_\_\_\_种形式：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为\_\_\_\_\_\_\_个月(天)，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乙方的工作岗位(部门、工种或职务)为:

(二)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

(三)乙方工作地点是: ;如甲方派乙方到外地或外单位工作，应签订补充协议。

(四)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和乙方的能力表现,可以合理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包括部门、工种或职务)。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 为周期，总工时 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三)休息日和法定节假日,甲方依法按排乙方休息休假,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的,依法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费。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下列第( )种形式执行，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1、乙方试用期工资 元/月(日);试用期满工资 元/月(日)。

2、其他形式：。

(二)工资必须以法定货币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三)甲方可以根据企业的经营状况和乙方的能力表现,及工作岗位的调整情况,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

(四)甲方每月 日发放乙方上一个月的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到最近的

工作日支付。

(五)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支付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报酬。

(六)因乙方过错造成乙方停工，甲方不支付乙方停工期间的工资,并可根据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相应处理。

(七) 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停工、停产，未超过一个工资支付周期(最长三十日)的，甲方应当按照正常工作时间支付工资。超过一个工资支付周期的，可以根据乙方提供的劳动，按照双方新约定的标准支付工资;甲方没有安排乙方工作的，应当按照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百分之八十支付劳动者生活费，生活费发放至企业复工、复产或者解除劳动关系。

(八) 乙方因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停止工作进行治疗，在国家规定医疗期内，甲方应当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支付病伤假期工资。甲方支付的病伤假期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百分之八十。

(九)乙方依法享受法定休假日、年休假、探亲假、婚假、丧假、产假、看护假、计划生育假等假期期间，甲方应当视同其正常劳动并支付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新劳动合同范本

(一)合同期内，甲方应依法为乙方办理参加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的手续，社会保险费按规定的比例，由甲乙双方负责。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医疗期和医疗待遇，按医疗保险及其他相关规定报销医疗费用，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办理。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甲方应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二)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按劳动保护规定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要求改正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企业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二)乙方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顶。

八、劳动合同的履行和变更

(一)甲乙双方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二)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续订

(一)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由甲方提出协商解除合同的，应依法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由乙方提出协商解除合同的，甲方无需支付乙方经济补偿。

(二)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

1、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4、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因甲方过错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且无需支付乙方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因乙方过错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员工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支付乙方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工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方与乙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但应支付乙方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

1、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4、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七)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照本合同第九条第五、六项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

1、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2、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3、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5、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甲方依本项第1目规定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应支付乙方终止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但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

甲方依照本项第4目、第5目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应支付乙方终止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

(九)劳动合同期满，有第九条第七项规定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应当续延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但是，本合同第七项第2目规定乙方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劳动合同的终止，按照国家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十) 经济补偿按乙方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乙方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本条所称月工资是指乙方在劳动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

(十一)劳动合同期满而甲方需续延劳动合同的，应在劳动合同期满前30日内将《续订劳动合同意向通知书》送达乙方，经双方协商同意续延劳动合同的，应在劳动合同期满前30日内重新订立劳动合同;重新订立的劳动合同，自前份劳动合同期满次日起生效。

十、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反培训协议中的服务期约定，应当按照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二)乙方违反双方签订的竞业限制协议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三)乙方试用期满后解除劳动合同而未提前30天通知的，或者试用期内解除劳动合同而未提前3天通知的，或自动离职的，以乙方日工资为标准，每延迟1日支付1日工资的赔偿金;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招收录用乙方所支付的费用、培训费用、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四)劳动合同依法被确认无效，给对方造成损害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五)甲方违约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应当依照本合同第九条第十项规定的经济补偿标准的二倍向乙方支付赔偿金。

(六)任何一方的其他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按法律规定赔偿对方经济损失。

十一、争议处理

<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